

2016年

新兴县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新兴县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兴县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民政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退役士兵、复员干部和军队移交地方管理的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伤残军人的接收安置及服务管理工作；负责追认烈士的审核报批、烈士褒扬工作；指导光荣院、烈士纪念建筑物的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拥军优属工作。

（三）负责组织、协调城乡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省、市、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

（四）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五）负责全县村（居）委会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县、镇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组织编制地名规划；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审核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

（六）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七）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八）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九）负责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的责任。

（十）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一）负责管理福利彩票销售工作，负责管理、使用、发放福利资金和民政事业费。

（十二）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新兴县民政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新兴县婚姻登记管理办公室、新兴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新兴县双拥办公室、新兴县社会捐助接收站、新兴县救助管理站、新兴县社会福利院、新兴县社区服务中心、新兴县蕉山烈士碑管理处、新兴县殡葬管理所、新兴县殡仪馆。

（二）新兴县民政局（含新兴县婚姻登记管理办公室、新兴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新兴县双拥办公室、新兴县社会捐助接收站、新兴县救助管理站、新兴县社会福利院、新兴县社区服务中心、新兴县蕉山烈士碑管理处、新兴县殡葬管理所，）财政核拨在职人员45人，行政编制16人，（其中：机关人员14人，工勤人员2人），事业编制29人，离退休人员14人。经费由财政核拨。新兴县殡仪馆核定财政核补人员10人，经费由财政核补。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2, 714. 75	一、基本支出	590. 11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12, 124. 64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 714. 75	支出总计	12, 714. 7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714.7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714.75
基金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2,714.75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收 入 总 计	12,714.75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590.11
工资福利支出	359.1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80.7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29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12,124.64
日常运转类项目	12,124.64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其他类项目	
科技研发类项目	
基本建设类项目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专项业务类项目	
因公出国（境）项目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2,714.75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12,714.75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 714. 75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 714. 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2, 714. 75	本年支出合计	12, 714. 7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2016年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其中：项目支出
合计	12714.75	590.11	12,124.6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34.2	590.11	11044.09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640.11	590.11	50
[2080201]行政运行	590.11	590.11	
[2080204]拥军优属	50		5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		
[20808]抚恤	3689.03		3,689.03
[2080801]死亡抚恤	2051		2,051.00
[2080802]伤残抚恤	16		16.00
[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107		1107
[2080804]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8		78.00
[2080805]义务兵优待	0		
[2080806]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3		33.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404.03		404.03
[20809]退役安置	370.5		370.50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336.3		336.30
[208090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2		34.20
[20810]社会福利	1468.86		1,468.86
[2081001]儿童福利	222.62		222.62
[2081002]老年福利	799.24		799.24
[2081004]殡葬	386		386.00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0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1		61.00
[20811]残疾人事业	0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0		
[20815]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30		30.00
[2081502]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30		30.00
[2081599]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0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3158.15		3,158.15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22.4		522.40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35.75		2,635.75
[20820]临时救助	21		21.0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2016年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其中：项目支出
合计	12714.75	590.11	12,124.64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21		21.00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53		2,153.00
[2082102]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2153		2,153.00
[20825]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0		30.00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0		3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5		73.55
[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5		73.55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80.55		1,080.55
[21013]医疗救助	1051.55		1,051.55
[2101301]城乡医疗救助	1051.55		1,051.55
[21014]优抚对象医疗救助	29		29.00
[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救助	29		29.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年预算
	合 计	590.11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9.91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117.06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95.6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23.6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8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40.79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0.7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1.7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3.37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0.9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5.4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2.93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0.9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3.60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年预算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 5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0. 9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18. 2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90. 4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年预算
	合 计	12, 124. 64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50301]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7]大型修缮	[31006]大型修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9]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30. 06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2067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114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6]救济费	6230. 65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1080. 55
[50903]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34. 2
[50905]离退休费	[30303]退职（役）费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7. 66
[599]其他支出	[399]其他支出	494. 58
[59999]其他支出	[39999]其他支出	494. 58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预算
行政经费	498.81
“三公”经费	10.8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2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60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208]社会保障失业支出	0	0	0
[20810]社会福利	0	0	0
[2081002]老年福利	0	0	0
[2081004]殡葬	0	0	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0	0
[21014]优抚对象医疗	0	0	0
[2101499]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	0	0
[229]其他支出	0	0	0
[22960]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0	0

注: 如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则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 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2016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590.11	590.11	590.11				
新兴县民政局	590.11	590.11	590.11				
工资福利性支出	359.12	359.12	359.1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7	80.7	80.7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0.29	150.29	150.29				

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金额：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2124.64	12124.64	12124.64					
新兴县民政局	12124.64	12,124.64	12,124.64					
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	369.58	369.58	369.58					
殡葬	386	386.00	386.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59.3	2,459.30	2,459.30					
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58.15	3,158.15	3,158.15					
城乡医疗救助	1051.55	1,051.55	1,051.5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30	30.00	30.00					
儿童福利	222.62	222.62	222.62					
抚恤	2471.03	2,471.03	2,471.03					
敬老院管理人员经费	123.36	123.36	123.36					
敬老院修缮设备设施更新及工作经费	30	30.00	30.00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2	34.20	34.2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1	21.00	21.00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3	33.00	33.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5	73.55	73.55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1	61.00	61.00					
退役士兵安置	336.3	336.30	336.30					
拥军优属	50	50.00	50.00					
优抚对象医疗救助	29	29.00	29.00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8	78.00	78.00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107	1,107.00	1,107.00					

第三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2714.75万元，比上年增加4119.59万元，增长47%，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2714.75万元，比上年增加4119.59万元，增长47%，主要原因是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与计划资金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0.8万元，比上年减少7.48万元，下降4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往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该事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2万元，比上年减少7.4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公务接待费3.6万元，比上年减少0.08万元，下降2%，基本与往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0.7万元，比上年增加0.78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交通补贴。其中：办公费11.7万元，接待费3.6万元，水电费3.38万元，邮电费0.9万元，差旅费5.4万元，会议费2.92万元，培训费0.9万元，其他经费44.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共有车辆6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5辆，专业用车1辆。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6年，本部门暂未进行预算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